郑环验〔2017〕55号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
关于《郑州市区110千伏杨金（贺庄）输变电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的批复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郑州供电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郑州市区110千伏杨金（贺庄）输变电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和国电环境保护研究院编制的《郑州市区110千伏杨金（贺庄）输变电工程（二期）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以下简称《调查表》）收悉，该项目环保验收审批事项已在郑州市人民政府网站公示期满。根据局辐射环境管理处出具的技术审查意见，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变电站位于金水区柳林镇，金宝支路与马林路交叉口西北角，本期扩建主变压器容量1×63MVA（2#主变），110KV不出线2回，10KV出线12回，并联电容器组1×（4.0+6.0）MVar，项目不新增建设用地。

二、《调查表》表明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备；污染防治设施已按环评要求建设落实；变电站噪声、工频电场强度、工频磁感应强度、无线电干扰值均能够达到相关标准要求；生态环境影响得到了有效恢复。

三、根据验收组意见及技术审查意见，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四、工程投入运行后应做好电磁、声环境的日常监测工作。

五、加强对公众电磁知识宣传，妥善解决投诉问题，确保社会稳定。

六、项目环境保护日常管理由郑州市危险废物和辐射环境监督管理中心负责，金水区环保局做好督察巡查工作。

2017年9月21日

主办：局审批办

郑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7年9月21日印发